

证券代码：835290

证券简称：正旭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（雷春勇）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1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（雷春勇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为保证信息披露准确性，公司对上述公告进行更正。

一、更正的具体内容

本次更正前：

“六、被提名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，并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

（一）具有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；

（二）具有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、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者博士学位；

（三）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，且在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。

（本条适用于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，请具体选择符合何种资格）”

本次更正后：

“六、被提名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，并符合下列条件：

(一) 具有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；”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（雷春勇）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更正后的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（雷春勇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以及本公告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29日